

淮南市司法局

关于印发集中整治历史遗留问题工作方案 的通知

各县区司法局，机关各科室：

现将《集中整治历史遗留问题工作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
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

集中整治历史遗留问题工作方案

为进一步优化全市营商环境，全力打造服务环境最优城市，合法、合理、妥善处理我市各类历史遗留问题，切实保障市场主体和百姓切身权益，根据市委市政府历史遗留问题专题整改工作统一部署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重要论述，认真落实“不忘初心，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部署，紧紧围绕“守初心、担使命、找差距、抓落实”的总要求，结合开展市历史遗留问题攻坚专项行动，集中力量解决省委巡视反馈要求解决的、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历史遗留问题，让老百姓得到实实在在的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。

二、工作目标

加强历史遗留问题合法性审查和公共法律服务，年底前，配合相关部门集中解决专题整改任务清单确定的困扰发展、不符合百姓利益的历史遗留问题、久拖不决问题，同时建立长效机制，防止产生新的矛盾和问题。

三、工作原则

（一）尊重历史与面对现实相结合。坚持实事求是，既充分考虑问题产生的历史原因，不回避正当诉求，又结合当

前实际情况，分析问题产生的原因。结合现行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，从有利于市场主体发展出发，提出切实可行的解决方案，保障市场主体和老百姓合法权益。

（二）依法依规与改革创新相结合。充分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手段，依法依规办事，兼顾社会公平，严格办理程序，公开透明操作，不损害相关方利益，做到市场主体利益与公众利益相统一。鼓励创新方法，对在解决历史遗留问题过程中出现的问题，做到既不违法、不违规，又能合情合理。

（三）源头治理与长效机制相结合。坚持源头治理，在想尽一切办法化解历史遗留问题的同时，不产生新的矛盾和问题。探索创新问题解决工作新经验和新模式，建立健全诉求办理、协调解决、问责考核等全过程的长效机制。

四、工作步骤

（一）研究准备阶段。依法、分类型研究制订历史遗留问题解决方案，明确问题解决的路径、办法、责任主体、完成时限。

（二）集中攻坚阶段。市区联动、合力攻坚，集中解决历史遗留问题，定期报送月度工作进展情况。

（三）总结巩固阶段。对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总结，及时研究共性问题，推广好的经验做法，推动建立长效机制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强化组织领导。各责任单位要按照历史遗留问题专题整改任务清单安排，坚持问题导向，明确任务和要求，实行一项问题、一个班子、一套方案、一抓到底，扎实做好问题化解。

（二）强化责任担当。历史遗留问题事关政府形象，事关营商环境大局，事关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。各单位要提高政治站位，迎难而上，在问题和矛盾面前不推辞、不躲避、不绕道，以坚定的决心和强有力的措施，坚决解决好历史遗留问题；要加强协调配合，既要落实好属地责任，也要落实好部门责任，形成攻坚合力。

（三）强化分类施策。历史遗留问题情况复杂，涉及方方面面，要针对不同问题，分类施策。对正在推进的，要持续攻坚，加快工作进度；对尚未启动的，要抓紧制订解决方案，全力推进解决。

（四）强化监督问责。要深入一线，切实掌控历史遗留问题整改推进情况，对弄虚作假、措施不力的，按程序提请相关部门严肃问责。

按照“不忘初心，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总体时间要求，把专题整改贯穿于主题教育始终。加大整改力度，强化政策宣传，推动问题解决；一时解决不了的，要制定阶段性目标，紧盯不放，持续推进，直至解决。专题整改过程中，各单位要及时报送工作进展情况。